

法库县发展和改革局

法发改〔2026〕16号

签发人：黄旻

法库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动态更新省授权市县定价的经营服务性收费目录清单的通知

县直各部门及有关单位：

为规范我县经营服务性收费政府定价行为，依据《辽宁省政府定价的经营服务性收费目录清单》（2026版）及沈阳市发改委沈发改发〔2026〕6号文件相关规定，现对省授权市县定价的经营服务性收费项目及收费标准予以动态更新，请遵照执行。

本《目录清单》将根据《辽宁省定价目录》和国家、省、

市有关政策变化情况适时进行动态调整和公布。

附件：省授权市县定价的经营服务性收费目录清单



法库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6年7月1日

附件

省授权市县定价的经营服务性收费目录清单

类型	一级项目	二级项目	收费标准	收费文件（文号）	定价部门	行业主管部门	是否涉企	是否行政审批前置	是否涉进出口环节	备注
交通服务收费	一、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	（一）公共文化、交通、体育、医疗、教育等公共设施配套停车场（库、泊位），具有垄断经营特征停车场（库、泊位）收费。	1. 车站：小型车4元/小时，大中型车8元/小时； 2. 医院：2元/小时，连续停车24小时以内最高20元； 3. 景区：3-40元/台次。	辽价发[2016]100号 辽发改收费[2021]271号 沈价审批[2010]14号 沈价审批（2012）23号 沈价审批（2012）94号 沈价审批（2013）23号 沈价审批（2013）25号 沈发改发[2018]105号等 法发改[2021]6号 法发改[2021]9号	价格主管部门	公安、交通、住建等部门	是	否	否	
		（二）、政府投资建设（设立）的停车场（库、泊位）收费。	按不同地段类别： 1. 白天（计时，7:00至19:00）： 路内，1-3元/30分钟，最高限价40元/日；路外，1-2.5元/30分钟，最高限价30元/日； 2、夜间（19:00至次日7:00）： 路内，免费；路外计次收费，4-5元/次。	辽价发[2016]100号 辽发改收费[2021]271号 沈发改发[2018]105号						

公用事业 服务收费	二、有线电视基本收视维护费		居民用户：第一终端 24 元/月，第二、三终端 9 元/月，第四终端及以上终端 12 元/月。 非居民用户：在不超过 24 元/终端/月基础上双方协商。	辽发改价格[2025]729 号 沈价审批(2017) 16 号 沈发改发[2021]14 号	市人民政府	新闻出版广电部门	是	否	否	
其它特定 服务收费	三、物业服务收费	住宅前期物业管理服务收费标准	待定	辽发改价格[2025]729 号	县人民政府	住建部门	否	否	否	
	四、危险废物处置收费	医疗废物处置收费标准	1. 二级以上医院：2.30 元/床日； 2. 特殊专科医院（如口腔、传染病、妇产科医院等）：3.30 元/公斤； 3. 一级医院：1000 元/月； 4. 门诊部：300 元/月； 5. 个体诊所：60 元/月。	辽发改价格(2025) 729 号 沈价审批(2010) 51 号	市人民政府	生态环境部门	是	否	否	

注：1. 收费标准栏中详细的收费标准及未注明的有关收费标准等内容见具体收费文件；

2. 上述政府定价经营服务性收费项目和标准，更新时间截止到 2026 年 6 月 30 日。其后若有新政策出台，以新文件规定为准。